

发展规划简报

华侨大学发展规划处 编

第 101 期

华大报字（部）04号

2014年10月27日

- 【高教动态】※新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管理方案将出台 政府不再直接管理科技项目
※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解读
- 【专家视点】※交大校长谈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中如何填补“师资短板”
- 【它山之石】※厦门大学修订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课程压缩近 52%
※清华大学教学改革新举措 将减少必修专业课数量
- 【校内传真】※我校副校长刘墀荣获第六届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教育奖
※我校大学生在多项竞赛中获得佳绩

【高教动态】

新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管理方案将出台

政府不再直接管理科技项目

- 改革针对所有实行公开竞争方式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占到中央财政民口科研经费一半以上
- 新设立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瞄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领域的重大、核心、关键技术问题
- 负责科研项目具体管理的专业机构，将采取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并接受监督、审核和评估

由科技部、财政部共同起草的《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已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即将发布实施。《方案》提出，政府不再直接管理具体项目，而是通过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宏观统筹，依托专业机构来具体管理。

科技部、财政部相关负责人就《方案》的内容、实施意义和进度安排等，进行了解读。

科技计划整合成5类，解决科技资源“碎片化”，更加聚焦国家目标

科技计划是国家引领和指导科技创新的重要载体，体现了国家意志、政策取向、战略布局和发展重点，对全社会的科研活动具有风向标和指挥棒的作用。

科技部科研条件与财务司司长张晓原说，目前的科技计划是改革开放以来，服务于不同发展阶段的需求先后设立的，解了燃眉之急，取得了一大批成果。但不同计划之间缺乏统筹设计、通盘考虑，科研经费多头管理，“九龙治水”的局面，引发项目重复申报等问题。

他认为，科技计划体系的诸多问题，突出表现在科技资源“碎片化”和取向聚焦国家战略目标不够两方面。这也反映我国当前科技宏观管理体制和政府部门的职能定位，与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要求不适应。

据介绍，《方案》将优化整合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布局，建立科技资源配置的新机制，形成高效运转的治理体系。新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体系，主要包括五个方面，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和基地与人才专项。

不同科技计划将有明确的分工，比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支持基础研究和科学前沿探索，增强我国源头创新能力；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则聚焦国家重大战略产品和重大产业化目标，在设定时限内进行集成式协同攻关。

张晓原介绍，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设立，是《方案》的亮点和重大改

革举措。

当前，从“科学”到“技术”到“市场”的演进周期大为缩短，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开发等边界日趋模糊，成果转化更加迅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正是为适应这一新形势而部署的。根据《方案》，新设立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将整合国务院各相关部门现有的竞争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瞄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主要领域的重大、核心、关键技术问题，以重点专项的方式，从基础前沿、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到应用示范进行全链条设计，一体化组织实施，使其中的基础前沿研发活动具有更明确的需求导向和产业化方向。

财政部教科文司司长赵路认为，新的科技计划体系，明确了各类计划的边界，解决了重复交叉、定位不清的问题，打破多头管理、科研人员四处跑项目的局面。同时，新的科技计划管理方案，有利于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整合，激活了存量，使有限的中央财政民口科研经费更加聚焦国家战略目标，集中力量办大事，着力突破制约发展“卡脖子”的重大科学技术问题。

张晓原说，体制机制障碍成为制约我国科技创新的重要因素，中央把优化整合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列为当前着力推进的改革任务，就是要以科技计划改革为突破口，带动科技其他方面的改革向纵深推进。

政府抓战略、规划、政策和监督，专业机构管理科研项目

按照《方案》的总体目标，本次改革要强化顶层设计，打破条块分割，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以目标和绩效为导向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体制。

为此，《方案》提出推进优化整合的五个原则，即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聚焦国家重大战略任务、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明晰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和坚持公开透明和社会监督。

在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中，《方案》明确要求，政府各部门不再直接

管理具体项目，不再管理资金和项目的具体分配，重点抓战略、抓规划、抓政策、抓监督。科研项目的具体管理工作由专业机构负责。

张晓原说，政府不直接管理项目，是我国科技管理方式上的重大转变，也是对政府职能转变的一项重大挑战。

赵路说，政府不直接参与项目管理，将重点放在规划、布局、管理监督上，不仅有利于杜绝“跑部拿钱”的现象，还能倒逼政府转变职能，为科技创新提供好的服务。他说，依托专业机构管理科技项目，是国际上主要国家的通行做法。专业机构的设置又有多种模式，有的独立于政府部门之外，有的隶属于政府部门，还有委托社会化的非营利机构管理。根据我国实际情况，当前，主要依托现有具备科研管理专长的单位进行改造，形成若干符合要求的专业机构。随着科技体制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深化，将促进专业机构逐步市场化和社会化。

张晓原表示，按照《方案》，将制定统一的专业机构管理制度和标准，专业机构要接受监督、审核、评估。专业机构将采取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而不简单的是某一个部门的下属单位。

《方案》还要求建立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除明确规定依托专业机构管理项目外，还提出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将负责审议科技发展战略规划、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布局与设置、战略咨询与综合评审委员会的设立、专业机构的遴选择优等事项。此外，还将设立战略咨询和综合评审委员会，统一对科技发展战略规划和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提供决策咨询。

张晓原表示，联席会议由科技部牵头，财政部、发改委等相关部门参加，部门和人选都固定下来，将会经常沟通，审议科技规划、调整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布局，以保证决策的科学性。

今年启动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建设，2017年完成体系整合优化

值得一提的是，本次改革针对的是所有实行公开竞争方式的中央财政

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它们占到中央财政民口科研经费一半以上，但不包括稳定支持的项目。

张晓原说，由于本次改革涉及现有科技计划体系的调整和相关政府部门科技管理职能的转变，较为艰巨和复杂。将按照整体设计、试点先行、逐步推进的原则开展，通过撤、并、转等方式，对现有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按五类进行优化整合，大幅减少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数量，整合形成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按照新的组织实施方式运行。

据介绍，2014 年启动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建设，对部分具备条件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进行优化整合，在重点领域先行组织部分重点专项进行试点。2015 年至 2016 年，基本建成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基本完成各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优化整合，实现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安排和预算配置的统筹协调。经过 3 年的改革过渡期，到 2017 年，全面按照优化整合的新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体系运行。届时，现有各类科技计划经费渠道将不再保留。

张晓原说，在 3 年过渡期内，对已经立项的研究项目将按照原有办法管理，直至完成结项。在此改革期间设立的新项目，将遵照《方案》的新管理方式施行。

赵路表示，科技体制改革是一个全方位的过程，今年 3 月份，《国务院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 and 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是对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做出的改革部署，本次主要是针对科技计划顶层设计和政府职能调整的改革。未来还将出台推进国家重大科研设备开放共享等多方面的改革，从改革中要红利，推动科技创新，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来源：《人民日报》）

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解读

跑部钱进，多头申报，九龙治水……这些被科技界广为诟病的现象或

将因一场重大科技体制改革而杜绝。

日前，科技部、财政部在长期调研基础上共同起草了《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并已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将择日发布实施。

如果把此方案通俗地概括成一句话就是：政府各部门不再直接管理具体项目，国家科技计划将全面整合成五大类。

“本次改革针对所有实行公开竞争方式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也就是说民口中央财政科技经费有一半以上，将纳入改革整合的范畴。”财政部教科文司司长赵路向科技日报透露。

“此次改革绝不是部门之间简单加强协调和分工，项目避免重复的治标之举，而是上升到国家层面，重构现有科技计划体系并转变相关政府部门科技管理职能，实现系统化改革，这是一场攻坚战，已涉入改革深水区，具有艰巨性和复杂性。”科技部条财司司长张晓原认为。

管理体制将以目标和绩效为导向

我国中央财政科技经费中，“科技项目”这块蛋糕就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中科院、发改委、科技部、中石油、卫计委、农业部、教育部、环保部、建设部等多个部门“分切”。

据记者了解，我国有近 40 个部门管理着近百个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在科技管理和项目支持上，也或多或少存在被戏称的“九龙治水”、“天女散花”的现象。

这种局面有望通过此次改革得到扭转。

赵路将改革核心总结为“重构计划体系，转变政府职能，创新实施方式，提高资金效益”。具体来说，以前科技计划边界、定位不清，上下两头都管，现在要打乱重来，按照科学规律重构计划体系；政府则“往后退一步，往高站一层，”干规划、布局、监督等该干的事；系统设计科技计划组织方式，围绕重点任务配置资源，打通上下游各个链条，让科研人员和单

位公平地拿到科研项目，强调绩效考核，体现科学公平有效；通过调整科技计划的结构、布局和实施方式，激活存量，形成聚焦，集中财力办大事。

为此《方案》提出，优化整合的总体目标是，强化顶层设计，打破条块分割，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以目标和绩效为导向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体制，更加聚焦国家目标，更加符合科技创新规律，更加高效配置科技资源，更加强化科技与经济的紧密结合，最大限度激发科研人员创新热情。

《方案》还提出推进优化整合必须遵循五个原则，即：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聚焦国家重大战略任务、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明晰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坚持公开透明和社会监督。

政府不再管资金分配和具体项目

本次改革倒逼政府职能转变最大的突破就是，政府各部门不再直接管理具体项目，改变过去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局面。

为此，将建立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其中，决策层面就是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由科技部门牵头，财政、发改等相关部门参加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联席会议，共同制定议事规则，负责审议科技发展战略规划、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布局与设置、战略咨询与综合评审委员会的设立、专业机构的遴选择优等事项。

据科技部社发司副司长田保国透露，其实，在大气污染治理领域，就已经进行了跨部门统筹协调的探索尝试：科技部、教育部、中科院、工程院、自然科学基金会、环境保护部、卫生计生委、气象局等部门，以需求为导向，按分工要求，加强各类计划统筹，提出了 6 项科研工作，并分解为 24 项科研重点任务，明确各自分工、责任单位和时间进度。类似的改革试点已初获成效。

政府部门从资金的具体分配和项目的日常管理中解放出来，抓战略、抓规划、抓布局、抓监督。那么，广受科技界和社会关注的项目管理，如

受理项目申请、评审、立项、过程管理以及结题验收等工作交给谁呢？《方案》给出的答案是：依托规范化的专业机构。

其实，从国外情况看，各主要国家大都由专业机构负责具体项目管理，包括受理申请、评审、立项、实施过程管理和结题验收等。但专业机构的设置又有多种模式，有的独立于政府部门之外，有的隶属于政府部门，还有委托社会化的非营利机构管理。

本次改革结合我国实际情况进行深入研究，认为专业机构的建设要兼顾现实可操作和未来长远发展。当前，主要依托现有具备科研管理专长的单位进行改造，形成若干符合要求的专业机构。

“专业机构是科研项目的实施载体。其实，自然科学基金会也是专司基础研究的专业机构。”赵路介绍，除了这种本身已存在的专业机构之外，还要在改革过程中组建若干专业机构。但这些机构必须有标准，即准入门槛，同时机构内外有好的监管方式，如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章程等行为规范，并非哪个部委的下属事业单位挂个牌“改头换面”。

随着科技体制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深化，以及法治环境和监管体系的成熟，专业机构将逐步市场化和社会化。

那么，这会不会导致从“跑部门”到“跑机构”的异化？如何加强对专业机构的监管，避免权力寻租和黑箱交易？“为规范专业机构建设和运行，《方案》对制定统一的专业机构管理制度和标准，促进相关单位的改革提出了要求。”张晓原解释，“政府并非放手不管，而是要与专业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并制定规范和统一的项目评审规则。科技部、财政部定期对其履职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价，并且建立责任倒查机制，可以说，监管力度是大大加强了。而且专业机构也是动态调整的并接受社会监督。”

此外，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内容还包括：设立战略咨询和综合评审委员会，统一对科技发展战略规划和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提供决策咨询，对项目评审提出指导意见，对特别重大的项目组织评审；建立统一的评估

和监管机制，把监督和评估结果作为财政后续支持的重要依据，提高科技投入的绩效，多出成果和人才；建立动态调整和终止机制，使科技资源配置能够根据新形势新要求及时做出调整优化，适应新的创新部署，新设立科技计划要严格按程序报批；完善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为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宏观统筹和信息公开提供技术支撑，并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接受公众监督。

而对于社会公众关注的科研项目管理问题，其实，早在今年 3 月国务院下发的《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简称《意见》）已做出了回应。

“目前，我们在信用体系建设、加强项目承担单位内控监管、建立专家公开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等做出了一些改革探索。”张晓原告诉科技日报记者，《意见》主要是涉及科研项目管理层面，而《方案》则从国家宏观层面宏观统筹，进行政府职能调整改革，这只是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中的一环，后续还将在实现开放共享等方面有新的突破。

计划重复资助，项目追求“大而全”“小而全”，项目数量多但聚焦度不够……种种问题导致我国中央财政科技资金的使用效益没有充分发挥。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就是直面当前突出问题，对症下药。当务之急就是对我国科技计划“动真刀”。

为此，即将发布的《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绝对不是对我国现有科技计划进行简单的项目查重或“合并同类项”，而是构建新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布局。这也是优化整合的关键。

破除碎片化和聚焦难的顽疾

在科技部条财司司长张晓原看来，几十年来，我国搞的“两弹一星”工程特别是改革开放后 863 计划、973 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科技计划做出了历史性贡献，相较于发达国家，在某些领域，投入效率是不错

的。但这些计划在体系布局、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总体绩效等方面都存在诸多问题，突出表现在科技计划碎片化和科技项目取向聚焦不够两个方面。

由于我国现有科技计划多是陆续设立，且按不同研发阶段设置和部署，在不同发展阶段应对迫切需要可解燃眉之急，但在应对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时，由于缺乏顶层设计和宏观统筹，就显得“力不足”了。而且一个部门的支持强度有限，往往只能支持某个阶段的研发资金需求，造成创新链条脱节。

同时，科技管理部门由于缺乏沟通协调，互不通气，多头管理导致科技资源配置碎片化。由此出现了科研人员多头申请课题，花大量精力跑部门、跑项目、跑经费等怪现象。

“《方案》制定之前，科技部、财政部深入分析了我国科技界分散、封闭、重复、低效等突出问题。”财政部教科文司司长赵路介绍说，“我们对我国近百个类型的科技计划进行逐一梳理和定位，摸清家底，确定了优化整合范围。”

国家科技计划整合成五大类

《方案》提出了新的科技计划体系，将我国现有的林林总总各类中央财政科技计划归为五类。

一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加强基础研究和科学前沿探索，支持人才和团队建设，增强我国源头创新能力。二是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聚焦国家重大战略产品和重大产业化目标，在设定时限内进行集成式协同攻关，解决“卡脖子”问题。三是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针对事关国计民生的农业、能源资源、生态环境、健康等领域中需要长期演进的重大社会公益性研究，以及事关产业核心竞争力、整体自主创新能力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前瞻性重大科学问题、重大关键共性技术和产品、重大国际科技合作，通过设立重点专项进行全链条设计，加强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组织研发布局和协同创新，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领域提供持续性的支撑和

引领。四是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通过风险补偿、后补助、创投引导等方式，按照市场规律引导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活动，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资本化、产业化。五是基地和人才专项。加强科研条件建设，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打造国家科技创新高地，支持创新人才和优秀团队的科研工作。

五个方面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都要纳入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中央财政加大支持。

此次《方案》提出的重大改革亮点就是设立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为此，科技部管理的 973 计划、863 计划、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专项，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管理的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有关部门管理的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等，都将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范畴。

新设立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旨在瞄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主要领域的重大、核心、关键科技问题，以重点专项的方式，从基础前沿、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到应用示范进行全链条设计，一体化组织实施，使其中的基础前沿研发活动具有更明确的需求导向和产业化方向，加速基础前沿最新成果对创新下游的渗透和引领。

3 年过渡期后将全面步入新轨

对于我国既有的科技计划这个“大盘子”进行系统整合并非易事，更不能一蹴而就。因此改革将按照整体设计、试点先行、逐步推进的原则开展。通过撤、并、转等方式，对现有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按五类进行优化整合，大幅减少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数量，整合形成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按照新的组织实施方式运行。

具体时间表是：2014 年，启动公开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建设，对部分具备条件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进行优化整合，在重点领域先行组织部分重点专项进行试点。2015 年至 2016 年，基本建成公开统一的国

家科技管理平台，基本完成各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优化整合，实现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安排和预算配置的统筹协调。2017年，经过3年的改革过渡期，全面按照优化整合后的五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运行，现有各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经费渠道将不再保留，并在实践中不断深化改革。

张晓原特别强调，此次改革的是适合公开竞争的科研项目经费，对于稳定支持的部分不在优化整合范围之内。

“当然，本次改革只是一个突破口，它将带动科技其他方面的改革向纵深推进，从体制机制上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建立一个好的生态系统。”张晓原说。（来源：《科技日报》）

【专家视点】

交大校长谈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中如何填补“师资短板”

如何填补国内知名高校在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中的“师资短板”？如何解决本土人才和引进人才之间矛盾、避免“引进‘海龟’气跑‘土鳖’”？如何建立科学的考核和激励机制持续激发师生创新活力、避免“重科研轻教学”？

16日，上海交通大学校长、中国科学院院士张杰在《自然》杂志发表《中国大学“三步走”改革——高水平师资队伍是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关键》的署名文章。文章指出：打造一支高水平的师资队伍是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关键。对高校而言，应引进和培养并举，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

改革考核与激励，注重潜力与教学

据介绍，近年来，我国不断增加对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经费投入。以2012年为例，我国研发经费总投入超过1万亿元人民币，而对高等教育的投入经费也超过了7千亿元人民币。虽然有了长足的进步，但是我国的科研成

果和质量还相对较低、技术转移能力也比较薄弱。张杰表示：根源在于目前的评价和激励方法严重阻碍了中国大学创新能力的提升。

张杰表示，打造一支高水平师资队伍是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关键。“中国大学亟须根本性的、系统的、制度性的改革，大学的核心战略应该是落实一个全方位的激励系统框架来不断提高水平。通过改革实现中国大学从行政主导到学术主导、校办院到院办校、学校主导发展到师生自我实现的转变。”

2006年，上海交大率先取消了教师发表论文的现金奖励；2007年，改革考核机制，将青年教师的年度考核改为六年一期，根据国际同行评议的结果对其未来的发展潜力进行评估；2008年，通过全校大讨论，强调教师的作用突破知识传授，更要在能力、人格上给予学生帮助，所有教授必须给本科生上课。

针对当前高校教师忙着申报课题、拉项目，无心教学的问题，上海交大改革薪酬激励机制，增加教师固定收入的比重，目前科研项目奖励只占教师收入的20%左右，张杰表示：“只有这样，教师专注教学的要求才能落到实处。”

让“土”“洋”人才同台竞技

为了快速提升师资水平，国内大学纷纷开展改革探索，比如，组建新的学术机构，高薪聘请海外高层次人才，试点终身教职制度等。这些做法确实能够在短期内带来“奇效”。但是，如果仅仅依靠引进少数几位“明星”教授尚不足以有效地全面提升大学的创新能力和整体发展。而且，由于引进人才与本土人才在薪酬和待遇方面存在差距，还有可能挫伤本土教师的积极性。

结合上海交大实践，张杰提出了“三步走”改革路径，即引进和培养并举，树立世界水平的学术标杆；分类发展改革，让合适的人才选到合适的发展道路；并轨运行，让本土教师和引进人才同台竞技。

2007年，学校出台了包括“讲席教授”“特聘教授”“特别研究员”等一系列人才引进和培养计划，为35岁以下教师成立专项基金，大力引进人才，努力构建由学术大师、领军专家、青年才俊组成的“人才金字塔”。

2010年起，针对本土教师，上海交大设立了三类岗位的分类发展道路：教学为主型、科研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每条道路同一级别岗位的起薪大致相当。教师可以自主选择发展通道。长聘教职体系对所有教师开放，只要达到长聘教职岗位要求，教师将来都可以申请转入长聘教职体系，学校鼓励最优秀教师积极申请并发挥示范作用。

随着学校海外引进人才达到一定体量，必然会对学校的人事制度带来挑战。去年，上海交大建立以学术水平学术贡献作为衡量人才的标准，搭建开放、公平的竞争舞台，计划从2015年起，在全校启动向长聘教职及其预备阶段长聘教职师资体系的过渡。

2007年以来，约有450位世界一流学者和国际水平的青年拔尖人才加盟上海交大，本土教师中已有超过250位转入了长聘教职体系。教师中拥有博士学位的比例从2006年的50%上升到2014年的85%。

世界高教改革中的“中国声音”

今年年初，张杰收到一封来自海外的邮件，发信人是《自然》杂志的编辑，信中希望通过张杰的经验和视角，介绍中国高等教育和科研体系的背景，阐述中国当下科研体系的独特机遇、挑战和适用的战略方向和措施。

起初，张杰认为上海交大的改革正处于进行时，并未答应请求。在之后二十多次的邮件交流中，杂志编辑终于说服了张杰。9月17日，编辑又发来邮件，希望将这篇文章作为十月期“未来大学专辑”的核心文章。

《自然》执行主编尼克·坎贝尔（Nick Campbell）博士认为：中国不断提升对科研、高等教育的投入，正在积极建设世界一流的高等教育体系。

《自然》用专辑展现了世界各地的大学如何解放思想、开拓改革新路，上海交大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麦克米伦科学（大中华区）和教育（亚洲区）董事总经理刘珺指出，中国的高教改革是《自然》在全球读者尤为关注的话题。中国高校拥有全球人数最多的在校学生。中国高校要建成世界一流的大学，需要根据特有的环境、机会和挑战，进行全面、持续和深入的改革。盲目追求速度，或完全照搬其他国家的模式，都有可能得不偿失。

耶鲁大学校长彼得·沙洛维（Peter Salovey）表示，师资队伍对于任何一所大学来说都是关键所在，张校长关于上海交大建设一支强大师资队伍的战略发展规划，值得所有关注高等教育未来发展的群体高度重视。

（来源：《新华每日电讯》）

【它山之石】

厦门大学修订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课程压缩近 52%

厦门大学日前完成新一轮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在这份大刀阔斧修订的方案中，该校学术型研究生课程由之前的 4000 多门压缩为 1900 多门，降幅近 52%；博士生学制由之前的三年延长为四年。

据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陶涛 24 日介绍，随着研究生教育的发展和变化，厦大原有的研究生培养方案已不能完全满足研究生的培养需求，如，科研导向不够强烈、硕博之间存在断裂、三年时间已不能满足博士生学习需求等。这一修订方案“从根本上决定着研究生培养的思路、路径和目标。”

厦门大学于 2013 年启动此番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前后历时一年多，以“国际标准、国内一流”为总目标，每个学科以国际和国内各 3 到 5 个一流学科的培养方案为参照系来制定自己的培养方案，同时突出“科研导向”、“硕博贯通”、“资源共享”、“学科交叉”等关键词。

与之前的旧方案相比，新方案进行了一系列的加减组合。如，全校培

养方案数由之前的 361 套减为现在的 68 套；硕士总学分由之前的 31-35 个学分减为现在的 2-26 个学分；学术型研究生课程门数由之前的 4000 多门减为现在的 1900 多门；必修课比重由之前的 44% 减为现在的 25%。同时，博士生学制由之前的三年增至四年；硕博贯通课程由之前的 6% 增至现在的 86%。

陶涛说，这一系列加减组合的背后实则是对学术型研究生培养规律的尊重。学术型研究生就是要以“研”字当头，无论是加还是减，都是要给研究生更多的自主科研时间，让他们在科研熏陶和实践中成长成才。

目前，该校 2014 级学术型研究生已在这套新方案的框架下进行培养。

近年来，厦门大学以“研究”为导向不断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在此番培养方案修订前，厦大在研究生招生上也在不断进行改革和“试水”。

2013 年，该校在化学化工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数学科学学院等 6 个理工类学院试行“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方式。2014 年，该方式在所有理工医类学院全面铺开，并在经济学院、王亚南经济研究院、教育研究院三个文科类学院试行。

明年，该校将再增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法学院、知识产权研究院、南海研究院、海外教育学院等 6 个文科院系试行“申请—考核制”。

该校招生办主任吴国瑛称，就近两年来的情况来看，实行这一方式的学院在招收博士生时，无论是生源数量还是生源质量都有大幅提升和明显改善。（来源：中国新闻网）

清华大学教学改革新举措 将减少必修专业课数量

从今年秋季学期起，清华大学开始在教育教学方面启动重大改革，包括试点开设 2 年期的通识课程，减少必修专业课数量，提高学生转专业自由度，课程成绩从百分制改为等级制，争取国家支持试点自主设置本科专

业等。与学生培养改革相呼应的，本科招生也要改革机制，改变过分依赖知识考试的招生录取模式。

《清华大学关于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昨天发布。其实早在 9 月底，作为清华“通识教育实验区”的新雅书院成立，就提前昭示了清华此轮教改的主要内容。新雅书院推行住宿书院制度，入选学生按学科交叉和大类融合的原则安排宿舍。首批课程开设了《史记》研读、早期中国文明、法律与文学、艺术的启示等 4 门。

必修专业课数量减少

《意见》提出，清华要“努力培养学生具有健全人格、创新思维、宽厚基础、全球视野和社会责任感”。为此，清华将建立以通识教育为基础，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的本科教育体系。一方面，清华将试点书院制博雅教育，在部分院系推广两年期通识教育体系，其他院系也按学校要求开设通识课程。另一方面，减少学生必修的专业课程数量，提高课程挑战度，专业核心课程作为专业教育的基本要求，将只占学分总量的 1/3 到 2/5。清华还计划设立学生课程咨询委员会，建立学生对课程和培养方案的反馈机制。此外，清华还将提高学生转系、转专业的自由度。

自主设置本科专业

专业设置方面，清华将围绕国家人才战略，探索学位授予的“校本管理模式”。《意见》提出，将争取国家支持，由学校试点，自主增列学位授权点，自主设置本科专业、第二学位、双学位等培养项目，自行审批学位、设计印制学位证书。根据学科发展和人才培养需要，每年或每 2 年进行一次学位授权点的增列和调整。精简博士种类；突破既有学科目录约束，根据行业特征自主设置硕士方向；本科专业必须参加 6 年为周期的校内评估，评估合格才能招生，评估差的专业将停止招生。

教学离不开考试。清华将探索课程考试改革，让成绩不仅反映知识掌

握程度，而且考察学生在学业中表现出来的创造力、想象力、表达力等能力素质。课程成绩从百分制改为等级制。

招生不再过分依赖考试

招生方面，清华将改革本科招生选拔机制，改变过分依赖知识考试的招生录取模式，注重考察学生的志趣和能力，建立多样化的招生选拔机制；设立招生委员会审核制定招生政策、制度和程序，建立监督和协调机制；探索推进招生队伍职业化。研究生招生方面，博士生招生将加强对学术志趣的考察，推行“申请入学—学科博士招生委员会全面考核决定录取”的模式。（来源：《北京青年报》）

【校内传真】

我校副校长刘焘荣获第六届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教育奖

第六届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教育奖评审工作会议日前在北京召开，经评审，我校副校长刘焘教授等 11 位建筑教育工作者荣获第六届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教育奖。该奖项自 2004 年设立以来，全国共有齐康院士、彭一刚院士、吴硕贤院士等 30 位建筑教育工作者获此殊荣。（华大新闻网）

我校大学生在多项竞赛中获得佳绩

10 月 18 日，由教育部、科技部联合主办的第七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在西安交通大学召开。我校文学院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项目《开拓大学生影视工作室为华大海外项目服务》（项目负责人：何志鹏，指导教师：郭艳梅）入选本次年会。

10 月 17 日至 19 日，2014 年第三届国际大学生微电影盛典暨高峰论坛活动在北京举行，由华侨大学文学院选送的两部作品获奖。其中，《川藏千

里行》（作者：何志鹏、纪健敏、赵清彬、符瑶，指导教师：郭艳梅、黄志浩、朱志军）获纪录片二等奖；《再见曼谷》（作者：郭艳梅、钟日辉、何志鹏、纪健敏、符瑶、高骏鸿，指导教师：郭艳梅、黄志浩、朱志军）获纪录片三等奖。此外，文学院还获本届大赛最佳组织奖。

经过 5 天紧张激烈的角逐，2014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于 18 日在湖北襄阳落下帷幕。代表华侨大学出征该赛事的承志车队率“HQU04”赛车，不负众望，荣获“轻量化（燃油组）”单项冠军，在该项目上超越德国卡尔斯鲁厄理工学院、清华大学、湖南大学等强队，刷新了华侨大学参加此项赛事的单项记录，并以 490.15 分的总成绩位列第 16 名。（华大新闻网）

本期送：校领导，纪委，党委各部（室），工会、团委，各学院、处（室）、
直属单位。

网址：<http://fzghc.hqu.edu.cn/>

邮箱：hqdxfgzhc@163.com

内部资料 妥善保存

责任编辑：陈建山 张丽萍